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

澄迈县自然资源数据库及大屏展示系统项目（一期）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1. 建设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调查条例》、《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国发〔2017〕48号）、《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总体方案》（国土调查办发〔2018〕1号）和《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实施方案》（国土调查办发〔2018〕3号）、《海南省第三次土地调查实施方案》、《澄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县第三次土地调查的通知》（澄府办〔2018〕107号）等文件要求，澄迈县完成国土调查工作，建立国土调查及专项数据库。随着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逐渐接近尾声，调查成果也日渐完善。如何充分利用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成了机构改革后的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首要考虑的问题。

澄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老城开发区分局结合澄迈县信息化现状及机构改革后自然资源相关部门工作需要，经过深入的探讨研究，提出了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计划和安排。本期建设重点为服务澄迈县经济发展的龙头——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相关管理工作。通过构建自然资源数据库，大屏展示系统，服务自然资源监管决策、政务服务和调查评价等自然资源信息化应用体系，提升自然资源管理的一体化、精细化和智能化水平。

2. 建设需求

澄迈县自然资源数据库及大屏展示系统建设需求包括，自然资源数据库建设和大屏展示系统建设。具体建设需求如下：

（1）自然资源数据库

需要对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当前已有的遥感影像数据、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数据、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共有宗数据、权属数据、基本农田数据、农转用数据、耕地质量等别数据等，按照自然资源管理要求进行整合检查（包含格式转换，坐标统一，属性字段完善等）、入库，构建自然资源数据库。

（2）大屏展示系统

大屏展示系统定位于县级自然资源成果数据的可视化表达。需具备基于空间大数据可视化技术的一体化场景展示能力，支持图-属交互联动、多视图聚合、多样化表达；面向自然资源应用需求，需支持变化分析。同时，需具备土地利用现状图制做能力，满足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管理工作中快速制图需要。

3. 建设内容

3.1 自然资源数据库建设内容

（1）自然资源数据库设计

遵循开放性、扩展性的原则，秉承已有的相关标准规范，结合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管理相关业务，梳理自然资源成果数据资源体系，设计自然资源数据库的总体架构、逻辑组织、物理存储、数据库部署等内容，建成自然资源数据库。

（2）数据整合检查

根据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数据库设计要求，对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遥感影像数据、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数据、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共有宗数据、权属数据、基本农田数据、农转用数据、耕地质量等别数据等自然资源相关成果数据进行入库前数据质量检查及预处理工作。通过格式转换，坐标统一，属性字段完善等操作，形成能够支撑自然资源数据库建设的标准化数据成果。

（3）数据入库

根据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数据库设计要求，对质量检查通过遥感影像数据、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数据、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共有宗数据、权属数据、基本农田数据、农转用数据、耕地质量等别数据等进行入库，形成自然资源数据库。

(4) 入库数据校验复查

数据入库完成后，对数据库进行全面的复查，与初次数据质量检查方式和检查内容一样，并且在此基础上增加初次检查未涉及到内容，如矢量接边检查、图斑闭合检查、属性完整性检查，对检查出的数据问题进行处理，形成最终的自然资源数据库。

(5) 数据更新

要建立符合老城经济开发区现状的数据更新机制，梳理自然资源各类数据更新维护方式，包括数据的分类、专题类别、数据名称、管理单位，明确更新维护周期及更新方式，形成可操作的更新方法与流程，确保数据库中数据的鲜活性。

3.2 大屏展示系统建设内容

(1) 专题成果：提供专题成果目录，支持在二三维场景下，以土地利用地类图斑为本底，叠加各类专题成果数据进行集成展示的能力。

(2) 数据资源：提供数据资源目录，可根据需要勾选显示图层，进行数据浏览；支持矢量、影像数据二三维转换；支持多年份矢量、影像数据的顺序浏览，具备多窗口数据的对比与联动浏览功能。

(3) 数据查询：提供属性查询功能；提供土地利用空间查询能力，支持绘制任一范围或导入 shp 的空间属性查询。

(4) 应用分析：提供土地利用现状的结构分析、变化分析能力，分析结果以统计图表进行可视化展示。

(5) 成果输出：系统支持分析结果、报表统计结果的输出。提供土地利用现状图制作功能，具备实现快速制图能力。

3.3 其它要求

(1) 并发访问指标

在局域网环境内，能满足 20 个以上在线用户，支持 10 个以上用户并发操作数据库。

(2) 数据管理指标

- 支持空间数据库、文件数据库和非关系型数据库的混合管理方式。
- 具备 TB 级以上的数据管理能力。
- 数据入库效率：确保批量数据入库效率与单条数据入库效率的线性关系，支持并发数据入库，通过并发处理，数据入库效率达到存储/网络能提供的实际 IO 吞吐率的 70%以上。

(3) 安全性需求

- 澄迈县自然资源数据为涉密数据，对系统安全性有较高要求。
- 数据库需运行于符合保密要求的涉密网环境中。
- 系统需要有严格的用户和使用权限要求。
- 建立定期备份机制，系统应具备相应的备份与恢复功能，要求保持系统数据最新，并保证因软硬件故障或人为侵入而导致系统数据库破坏、数据丢失的情况下，有效地恢复数据。
- 要求具备完备的日志功能。

系统访问应该设置必要的安全防火墙和病毒防护。

三、售后服务

1. 售后服务承诺

(1) 中标人需承诺本项目涉及到的软件成果终身免费使用。

(2) 中标人需承诺本项目所使用的软件系统免费服务期为 2 年，自系统正式投入使用之日开始计算；超过免费服务期后，所产生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处理。

(3) 中标人需承诺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售后服务，在接到用户通知后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修复时间不多于 24 小时。

(4) 中标人需承诺提供书面的技术服务承诺，明确售后服务的服务方式、范围、内容及费用。

(5) 中标人需承诺在项目终验通过后，提供充分、全面、全天候的售后服务，并经过甲方客户单位审核。

(6) 中标人需承诺提供驻场实施团队，保障项目按时、高质量的完成。

2. 合同履行期间服务要求

(1) 中标人应按合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推进项目工作。

(2) 中标人项目组成员应按采购人的要求参加本项目审查和讨论的全部工作会议。

3. 售后服务期限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规定，在限定期限内完成该项目的编制、汇报、报批等工作。项目售后服务期限为最终成果通过甲方审查之日起2年内。中标人须与采购人保持全面沟通，随时跟进。

4. 技术培训

中标方应免费提供对招标方操作人员和技术人员的培训，并负责提供培训资料的准备，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计划。

5. 项目验收

由采购方全权负责组织项目验收。

四、相关相关要求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交付。

2、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3、成交人要保持同采购人的密切联系，遇有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项目业主方的意见，接受项目业主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